

# 國立體育大學 112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二、地點：行政大樓 515 會議室

三、主席：黃副校長東治

紀錄：沈詩涵

四、列席指導：邱校長炳坤

五、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六、主席致詞：

七、報告事項：宣讀上次會議紀錄(113 年 3 月 26 日，臨時動議辦理情形如附錄)：  
洽悉。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有關「四期學生宿舍興建工程先期規劃案」後續方向，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113年4月16日召開「四期學生宿舍興建工程」先期規劃研商會議決議(附件1)：

(一)考量本校提供學生實際住宿之資源已屬豐富，且學生申請住宿之比率未隨學生數增加，並有遞減趨勢，研判係受到本校周邊環境快速發展，生活圈及居住資源持續增加，提供學生多元選擇等影響。另，考量國內大環境營建成本持續增加，本校尚有其他多項重大建案規劃進行中，依據本校財務現況，本案如持續辦理，將使本校未來重大建案面臨可用資金不足之情形。

(二)就學生需求面、學校財務面、本校住宿資源及國內營建環境等面向整體分析，本校目前尚無興建四期學生宿舍之急迫性與必要性，建議未來配合建物使用年限，視實際需要再另行啟動評估。同時，仍持續進行學生宿舍群各項環境整修工程，積極優化使用空間設備。

二、旨案業經本校113年4月23日召開第733次行政會議決議(附件2)：本案同意未來配合建物使用年限，視實際需要再另行啟動評估，續提相關會議

討論。

三、檢陳旨案辦理情形資料如附件3。

決議：本案同意未來配合建物使用年限，再視實際需要另行啟動評估，請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 提案二

提案單位：體育處

案由：有關本校「國體運動中心新建工程」終止計畫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113年5月21日第734次行政會議決議辦理(簽辦中)。
- 二、旨案經112年6月13日111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決議通過：「暫緩興建，並請爭取外部資源辦理」(附件1)，另於113年4月10日召開之「國體運動中心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之終止契約審查會會議(附件2)，對於「國體運動中心新建工程」後續是否繼續啟動或終止計畫，請本處依程序提請相關會議討論在案，先予敘明。本案補充說明詳如附件3、附件3-1。
- 三、查桃園市政府於108年度規劃成立龜山國民運動中心，座落於臨近本校之華亞科學園區內(文化二路、復興三路路口)，調整建置經費預估為新臺幣7.2億元，已重新辦理招標中，本校之國民運動中心成立之優勢已大幅減少，並無相關爭取外部資源之可行性。
- 四、綜上，關於旨案工程後續辦理方向建議「終止計畫」。

決議：本案同意終止計畫，請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有關訂定本校113至116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草案)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執行期程將於113年7月31日屆期(至112學年度

止)，爰規劃訂定113至116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綜整當前發展目標與重要工作項目，俾據以推展未來四年校務發展。

二、檢附計畫草案1份。

決議：照案通過，請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九、臨時動議：無。

十、主席結論：感謝各位委員參與會議提供寶貴的意見，近期本校部分計畫受到週邊環境影響，無法如期進行；但另一方面在各團隊的努力下，本校仍完成許多改善校園的措施，例如：碧境的整治、校地申請變更為學校用地等都有所成，再次感謝各位同仁的努力。

十一、校長指導：本次會議有兩個歷時規劃的興建案受到政策與疫情下物價高漲的影響而停止辦理，儘管相當遺憾必須做此決定，未來將更為審慎因應大環境帶來的變數，並專注在目前我們努力爭取的專案，共同支持致力於持續優化學校環境與設備。

## 附錄

### 112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112 年 12 月 12 日)

#### 動案一

提案單位：黃啓彰委員

案由：有關本校試行每學期 16 週制度一案，提請討論。

辦理進度：有關施行每學期 16+2 週制度一案，研發處已蒐集全國大學校院相關實施方式，研製意見調查表，請各學院協助完成。目前調查資料皆陸續回報，彙整完成後，擬將資料送交教務處進行報部。

#### 動案二

提案單位：黃啓彰委員

案由：有關成立運動健康高階人才 EMBA 在職專班一案，提請討論。

辦理進度：有關開設運動健康高階人才 EMBA 在職專班，研發處已蒐集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優秀典範資料後，與四學院研商，後續已轉由管理學院進行規劃辦理。

### 112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113 年 3 月 26 日)

#### 動案一

提案單位：李再立委員

案由：有關校內增設 U-Bike2.0 一案，提請討論。

辦理進度：總務處園管組於 113 年 5 月 16 日聯繫桃園市政府交通局，經該局承辦人回復，交通局目前暫不規劃校園內設置公共自行車租借站 (U-Bike)，另現有校門口租借站配合交通局規劃時程，將改為 U-Bike2.0 系統。